大宁县

太古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稿】

前 言

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以实现各类国土空间要素精准落地为目的，以建立乡镇全域“一张蓝图”为主要工作内容，是“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体系的最基本组成部分。

太古镇正处于山西省经济和城镇化水平快速发展的大环境中，城镇建设用地需求较大，城镇总体规划将有助于缓解建设用地矛盾，并通过规划控制和引导城镇各项建设活动，充分释放土地价值，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避免土地资源的浪费，合理的引导城镇空间布局，实现城镇功能和空间扩展与经济发展的良性互动。

本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35年，规划范围为整个太古镇行政辖区，共253.74平方千米。

目 录

01 规划定位与目标
02 总体格局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04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05 镇村体系规划与产业发展
06 综合支撑体系
07 镇政府驻地规划
08 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01 规划定位与目标

01 规划定位与目标

□ 规划定位

基于太古镇良好的生态基底和资源禀赋，紧紧抓住时代发展的契机，并遵循经济、社会、人口、环境和资源相协调的可持续发展战略，逐步将太古镇建设成为与区域协调发展的旅游型城镇。

全县最美、山区最富、生态最佳
旅游城镇

□ 规划目标

临汾市西部文化和生态旅游胜地

依托太古镇域内良好的生态底蕴和丰富的人文旅游资源，经过适度的开发和规划（沿黄公路发展旅游民宿以及越野营地），完善设施，提高品质，将其打造成为临汾市西部地区文化和生态旅游胜地。

以果蔬种植、生态养殖为主的特色生态型小镇

依托良好的农业发展基础和丰富自然资源及鲜明的气候条件，在镇域东西打造蔬菜基地，南北发展种植、养殖业。

新型石材加工基地

依托太古镇所具有的独特山、石资源，壮大石材产业规模，丰富产品品种，在镇域东部建成技术先进、功能完备、生态良好的新型石材园区，协同曲峨镇集群发展规划石材产业，提高大宁县石材产业整体形象。

02 总体格局

02 总体格局

国土空间格局

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底线为基础，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等保护类要素和城乡、产业、交通等发展类要素布局，分为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和建设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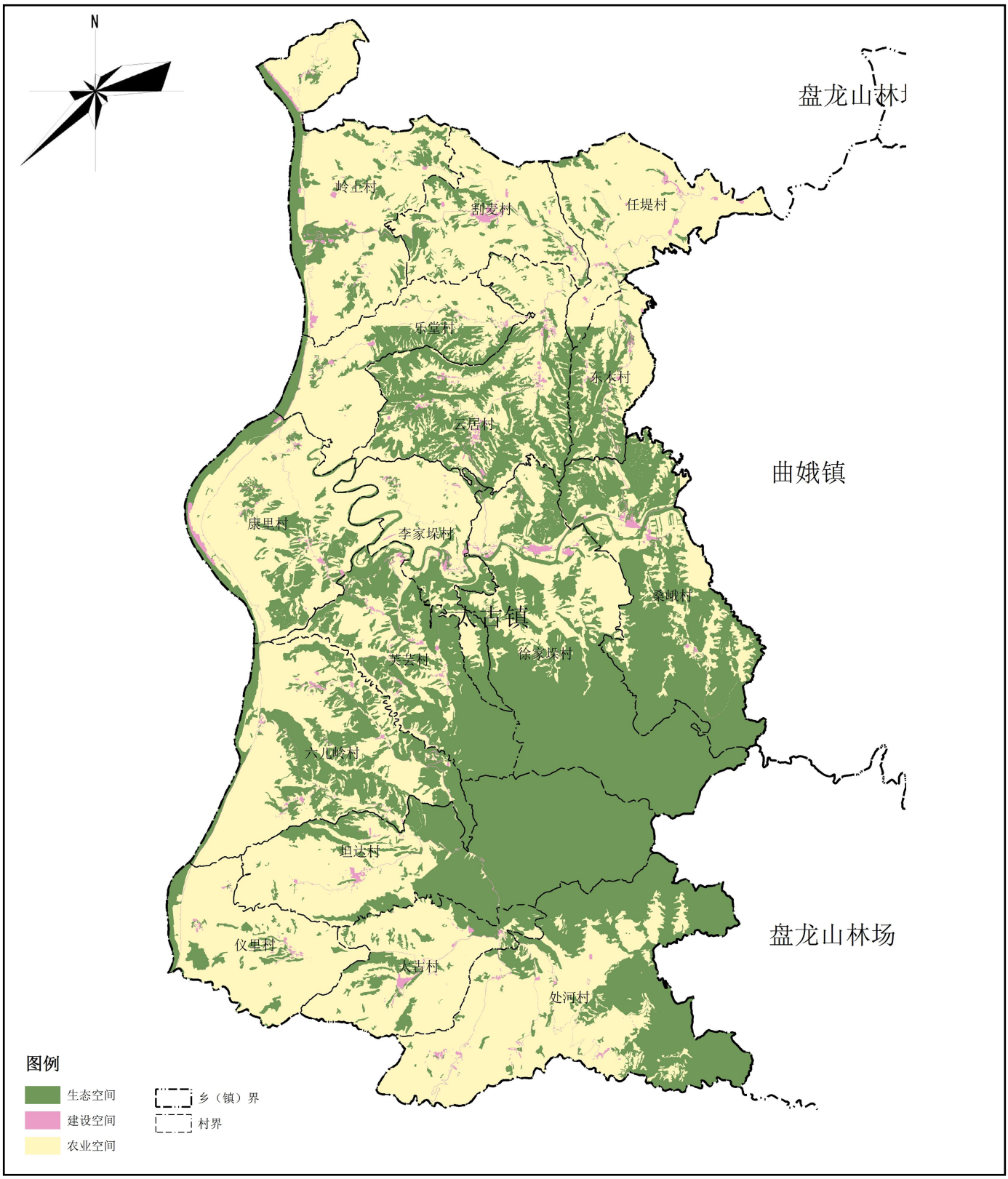

02 总体格局

底线约束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本次规划范围内划定生态保护范围规模为5681.21公顷，主要位于处鹤村、坦达村、徐家垛村、桑峨村、东木村等。

落实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

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坚决守住耕地红线，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保证耕地永农的目标规模和稳定性。

规划至2035年，全乡耕地面积不低于3692.73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677.64公顷。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根据法律法规及落实大宁县城镇开发边界线划定情况，划定城镇开发边界线总面积22.42公顷，全部为集中建设区。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本次规划区范围内除城镇开发边界外，结合村庄发展需求，将村庄的现状建设用地和近远期发展所需要的农村宅基地、公共设施用地、村内道路交通用地、基础设施用地、经营性建设用地以及其他建设用地划入村庄建设用地控制线内；太古镇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面积为118.63公顷。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耕地资源

上级下达大宁县耕地保护目标为13494.00公顷，其中太古镇耕地保护目标3692.73公顷，主要分布于云居村、处河村、岭上村、桑峨村、乐堂村、康里村等。

水资源

对本次规划范围内水源保护区进行明确管控要求；对昕水河、黄河等重要生态保护区加强水域及湿地生态空间的生态安全框架建设，沿昕水河水系两侧进行生态恢复。禁止改变湿地用途及开垦、填埋湿地等不符合生态功能的建设项目和开发活动。

林草资源

据数据统计，2020年大宁县的森林覆盖率为36.66%，近些年来，大宁县大力推进购买式造林，全县造林面积大幅度增加，与2015年森林覆盖率32.46%相比提高了4.2个百分点。根据大宁县第三次国土调查2020年变更数据统计，太古镇林地面积8732.63公顷，占镇域土地总面积的34.69%。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湿地资源

本次规划区域内的湿地面积为234.49公顷，占镇域土地总面积的0.93%，全部为内陆滩涂；在“十四五”期间，加强湿地生态保护，加快昕水河省级湿地公园建设，实施昕水河人工湿地、湿地生态系统修复等项目，改善昕水河流域生态环境，以保护昕水河的湿地生态系统、湿地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为目标，实施保护恢复、科普宣教、科研监测、湿地生态等项目建设。

□ 建设用地

以盘活存量、做优增量为基本导向，统筹城乡居住生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建设需求，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

推动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聚合相关涉农项目和资金，在城镇开发边界外推进农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开展农村宅基地清理专项行动，鼓励农民集中居住。创新乡村振兴农业设施用地管理模式，为休闲观光农业、乡村旅游项目释放空间。

□ 矿产资源

要严格按照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监管、产业结构调整等要求，有计划、有步骤地对采矿用地进行区别化整顿，对符合生产条件的及时进行备案，引导企业进行生产工艺和设备等的技术改造，对不符合生产条件的，要稳步推进关、转、停、并。

04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04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治

通过建设农田用水节水与防洪措施，提高种植灌溉与排水效率，减少水涝灾害对农用地的影响。

建设用地整理

在此基础上统筹推进周边社区居住用地综合整治和有机更新。继续推进社区棚户改造，提高土地供给质量和利用效率。

□ 生态修复

加强河流保护治理

全力保障昕水河流域生态安全，保护好黄河及昕水河的湿地生态系统，改善昕水河流域生态环境。

土壤污染防治

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化学农药、不可降解薄膜使用量稳步下降。巩固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到2035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不低于95%。

国土造林绿化

以生态敏感、脆弱地区为重点，本着因地制宜、适地适树的原则，开展防护林体系综合修复和治理，本次主要对其他草地实施造林绿化工程。

05 镇村体系规划与产业发展

05 镇村体系规划与产业发展

口 村镇体系

根据居民点现状规模、中心村建设目标以及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等多种因素，由于本规划范围隶属城区周边，城镇开发边界外，因此规划确定村庄等级规模为“中心村、基层村”的镇村等级结构，至2035年规划范围内居民点体系将形成1个镇区、6个中心村、9个基层村的结构等级。

口 村庄分类

根据村庄的自然禀赋、区位条件、产业基础、历史文化等因素，将太古镇所有村庄发展方向划分聚集提升类、特色保护类等，分类进行引导。

村庄分类一览表

乡镇	村名	村庄分类
太古镇	太古村	集聚提升类（集聚建设类）
	仪里村	集聚提升类（整治改善类）
	处鹤村	集聚提升类（整治改善类）
	坦达村	特色保护类
	六儿岭村	特色保护类
	徐家垛	集聚提升类（集聚建设类）
	康里村	集聚提升类（整治改善类）
	芙蓉村	集聚提升类（整治改善类）
	李家垛村	特色保护类
	云上村	集聚提升类（集聚建设类）
	桑峨村	特色保护类
	割麦村	集聚提升类（集聚建设类）
	任堤村	集聚提升类（整治改善类）
	东木村	集聚提升类（整治改善类）
	乐堂村	特色保护类
	岭上村	集聚提升类（集聚建设类）

05 镇村体系规划与产业发展

口 产业发展

按照规划的地域资源特点和发展条件，产业建设规划为“一心两带三区”的空间格局。

一心——以太古镇驻地徐家垛村为综合服务中心，提升全镇综合服务功能，带动周边产业发展，发展商务会展，商贸物流，旅游服务，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

两带——昕水河生态廊道、沿黄风情旅游带。

三区——宁脆苹果种植示范区、沿川有机蔬菜种植区、旅游开发区。

06 综合支撑体系

06 综合支撑体系

综合交通

对外交通规划

由2条高速公路、209国道，520国道和248省道组成，是大宁县未来融入区域大通道的骨架路网，依托洪洞—大宁高速209国道加强与临汾市中部城镇密集区的联系，依托呼和浩特—北海高速公路加强与青兰高速通道的联系，将大宁路网与国家、省级公路融为一体，满足于长距离、大容量、快速交通需求，服务于大宁县与周边县市重要节点以及与内部各乡镇的便捷联系，有效地加强了大宁融入经济发达地区的能力。

交通布局

辐射县域的7条射线、联系骨干道路的6条连接线、辐射层，由农村公路的其他线路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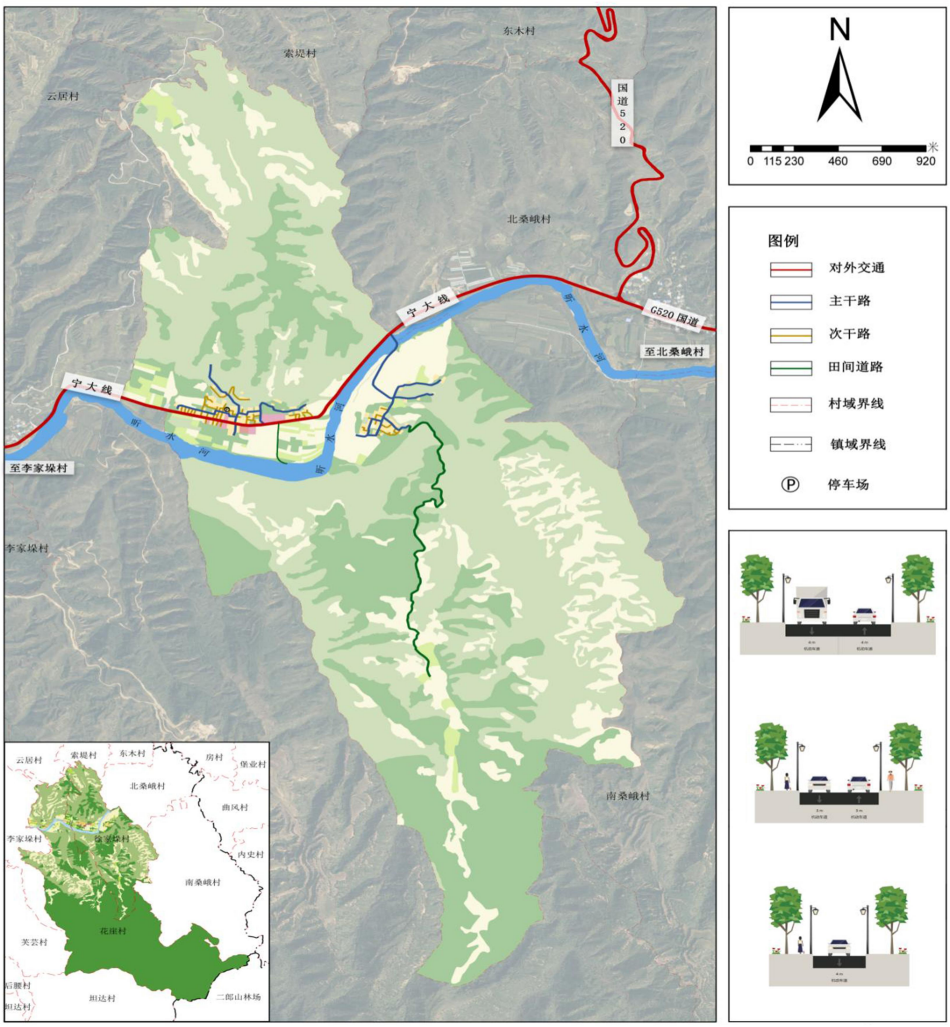

06 综合支撑体系

公共服务设施

01

教育设施

规划至2030年，中心村必须配备完全小学，并配备高素质教学队伍。幼儿园以行政村委单位，每个行政村建立一所标准幼儿园。

02

文化设施

镇区应按照国家规范要求配套建设相应的文化娱乐设施（包括文化站、图书室、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等）；中心村、基层村应在现有文化活动室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文化活动设施，应包括科技服务、图书阅览、老年人活动室等功能，为村民提供一定的文化活动场地，与室外活动场地结合建设成村庄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03

医疗设施

规划期内，中心村以现有村级卫生院为基础，加强各村现有医疗机构的建设和服务水平，提高中心村卫生室的医疗水平和设施水平。基层村人口规模大于300人的基层村必须设置卫生所1个，村卫生室与中心村规模相配合，以中心村为基点，提高医疗水平和设施水平，使农村地区居民的健康有基本而坚实的保障。

04

体育设施

按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个等级来规划设置体育设施。在现有体育设施的基础上，加大投入建设力度，不断完善公共体育设施，加强日常监护管控，不断提升体育基础设施水平，同时完善体育设施配套建设，满足村民体育活动和健身需求。

05

社会保障设施

为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立适应不同层次需求的社会服务设施，逐步形成多元的社会救助、优质的福利服务、规范的社会事务管理的新格局，在太古镇区建设1处社会福利设施；同时保留北桑峨村的敬老院，完善其养老设施，提高服务质量，使其成为示范性的养老机构；在其余各中心村分别规划布置日间照料中心，为老人提供生活照料、医疗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等多项服务。

06 综合支撑体系

公用设施

给水

镇域各村庄规划用水水源均为山泉，结合各村现状水塔和水窖，扩大开采量，增加供水设施，增设水质净化设备及水质监测设备，保证供水安全，要求水质达到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排水

推进城乡排水一体化工程建设,全面实施城镇雨污分流，实现镇域雨污分流、污水“全收集、全处理”的工作目标。

电力

加强城乡电力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供电服务和民生用电保障能力，对不合理、安全的电网逐步进行改造，进而满足镇域内生产生活的用电需求。

通信

规划至2035年范围内涉及村庄都实现宽带网络设施建设和第四代移动通信网络覆盖步伐，未来可实现农村信息高标准覆盖，实现数字乡村，推进农村基层政务信息化。

燃气

结合实际情况，规划在镇区建设高中压调压站、中低压调压站、燃气管网系统，实现管道供气全覆盖，镇域内其他村庄采用液化石油气作为主要气源，由大宁县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站供气。

供热

规划在太古镇区新建一座燃气锅炉房，建设集中供热管道，解决镇区的供热需求。其余各村庄鼓励采用新型能源供热，地源热泵、太阳能等方式供热。

环卫

建立和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运、处理体系，实现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目标。

06 综合支撑体系

安全韧性与综合防灾

防洪规划

坚持防外洪与治内涝，防洪工程与市政建设联动，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基本原则，因地制宜，综合治理。

抗震规划

根据山西省地震区划，确定规划区基本设防烈度为6度。一般建筑按6度设防，重点单位及生命线工程应提高一度设防。

消防规划

规划在镇区新建消防站一处，按照三级消防站标准配备人员和设备，完善乡镇及村庄的消防设施配置。

人防规划

结合公共场地修建平战两用人防工程。结合城镇需要，合理修建地下停车场以及各种物质仓库，进行地下空间开发。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根据地质灾害类型，所涉区域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如地面塌陷：在采空区上方应设立警示牌、围栏，严禁在采空区上建房、修路。

防疫规划

依据疫情防控经验，坚持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 结合本地行政事权分级管理体制，构建防疫体系。

07 镇政府驻地规划

07 镇政府驻地规划

镇区用地布局

太古镇政府驻地位于徐家垛村，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22.42公顷，其中包括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以及公用设施用地等。

社区生活圈构建

根据《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明确社区生活圈的配置层级可按“村/组”的生活圈，加入城镇的“15分钟、5-10分钟”的社区生活圈，构成本次生活圈的层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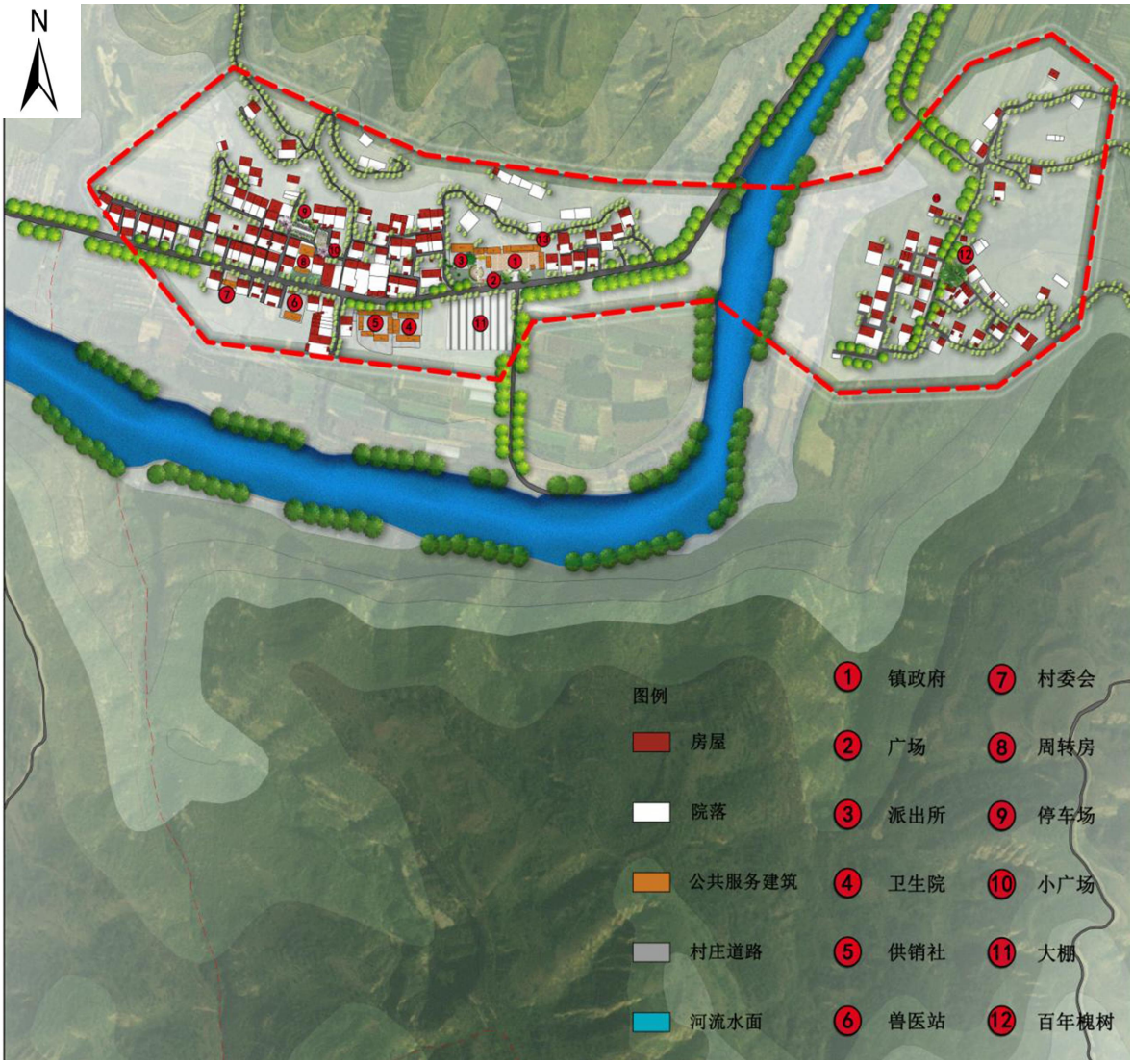

08 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08 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 村庄发展指引

本规划结合“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和村庄的现状情况进行单元划分，其中与本次规划和上级规划合并编制的村庄有1个（位于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内），共需编制15个实用性村庄规划，全部为单独编制。

村庄编制单元划分表

涉及乡镇	编制单元类别	涉及行政村个数	涉及行政村名称	备注
太古镇	与上级规划合并编制	1	徐家垛村	无
	单独编制	15	云上村、桑峨村、太古村、坦达村、割麦村、岭上村、康里村、芙蓉村、李家垛村、东木村、乐堂村、任堤村、仪里村、处鹤村、六儿岭村	无
	合计	16		

08 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 近期建设

近期建设规划重点

加快镇区居住房屋改造、道路交通设施、绿地广场建设，改善城镇生产与生活环境，初步形成良好的城镇面貌；加快城镇化进程，增强城镇经济社会辐射带动作用及聚集效应，完善城镇服务功能，初步配套公共设施、基础设施项目，发挥城镇中心职能载体作用，为远期进一步的发展建设奠定良好基础。

建设目标

（1）改善镇区旧区居住建筑的面积和质量；

（2）完善镇区村庄公共服务设施，构建城镇公共服务中心；

（3）合理构筑规划区道路交通系统；

（4）完善规划区现代化市政设施系统；

（5）加强绿地景观建设，对昕水河水系生态景观进行整治。

实施保障

严格规划实施监管

经依法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是城市建设和管理的依据，必须严格执行，凡是违反规划的行为都要严肃追究责任。辖区政府定期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完善社会参与机制，发挥专家和公众的力量，定期委托专业机构或第三方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凡不符合总体规划进行建设的，一律按违法处理。

积极实施生态建设

充分利用自然河湖湿地、耕地、林地、草地等生态空间，建设海绵城市，提升水源涵养能力， 缓解雨洪内涝压力，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制定并实施生态修复工作方案，有计划有步骤地修复被破坏的河流、湿地、植被，治理污染土地，恢复城市自然生态。

切实落实公众参与

推进公众参与的法制化和制度化。让公众通过法定的程序和渠道有效地参与规划实施的决策和监督。加强对总体规划的宣传，将公众参与引入规划编制和管理的各个阶段。提高全社会对总体规划及实施重要性的认识，增强规划意识，提高维护和执行规划的自觉性，推进规划的实施。

为了贯彻落实《临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大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适应新的发展要求，并向下指导未来详细规划调整与修编，体现全镇发展战略，突出公共利益和公共资源，统筹协调生态空间、公益性设施和文化风貌的底线型内容，促进实现太古镇城乡融合发展，保障构建和谐社会总体目标的顺利实现，特编制《大宁县太古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 - 2035年）》。现将本规划征求意见稿予以公示，公示期为30日，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积极参与，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一、公示时间

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6月24日

二、公示意见和建议反馈方式

有关部门、社会各界、公众如有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等方式提出书面意见(署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地址和通讯方式)，反馈至大宁县自然资源局。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贺洁、郭常盛

电话：0357-6158080、13333400615

电子邮箱：dngtj @163.com

通信地址：大宁县综合办公大楼三层

邮编：042300

本规划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